**采 购 文 件**

**（线上电子招投标）**

项 目 编 号：WZSLZB-YW-20250503

项 目 名 称：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方 式：校内招标

**采购人：温州肯恩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目 录 1](#_Toc2981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_Toc1998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_Toc1953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_Toc29301)

[一、说 明 8](#_Toc6059)

[二、采购文件 10](#_Toc12935)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_Toc3622)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0](#_Toc21411)

[五、开标和评标 13](#_Toc9040)

[六、授予合同 15](#_Toc6214)

[七、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16](#_Toc31)

[第三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17](#_Toc23641)

[第四部分 附件 22](#_Toc11447)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35](#_Toc30582)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40](#_Toc22538)

**注：标“▲且加下划线”为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必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加粗部分为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各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和理解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01日14: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ZSLZB-YW-20250503

项目名称：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443000

最高限价（元）：443000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 **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17日至2025年07月0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7月01日 14: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01日14: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新益大厦1幢601室（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3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2.1供应商必须先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登记注册，相关事宜请参照（《供应商网上注册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注册-供应商注册申请”），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后台依法进行网上自主下载。2.2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2.3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目前“政采云”平台仅支持浙江汇信或天谷CA锁，个体工商户投标仅支持浙江汇信CA锁）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CA驱动和申领流程》：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CA管理操作指南》：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lwV6GXABiyELHE-oVMj3?keyword。2.4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地址：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电子投标操作指南详见：“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2.5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温州肯恩大学

    地    址：温州市丽岙街道大学路88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孙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55870565

    质疑联系人：刘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7-5587055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市府路新益大厦1幢601室

    项目联系人（询问）：李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7276163854

    质疑联系人：黄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88812277

3.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温州肯恩大学

监督联系人：林老师

联系电话：0577-5587004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温州肯恩大学

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17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温州肯恩大学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名称 | 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ZSLZB-YW-20250503 |
| 4 | 预算金额及 | ▲预算金额：443000 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预算单价的投标无效。 |
| 5 | 采购需求 | 详见第五部分 |
| 6 | 投标报价 | 1.投标报价是指一次性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采用人民币报价。** |
| 7 | 投标费用 |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8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9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0 | 踏勘现场 | 维保服务需要实地勘察的供应商自行联系叶老师（联系电话：18757118893）到现场实地勘察。 |
| 1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 12 | 分包和转包 | 不允许 |
| 13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投标无效处理，详见评标办法。 |
| 14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
| 15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6 | **投标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 **本项目实行网上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二类：**  **（1）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1份。**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如有）：与“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lzb15355937525@qq.com，递交1份，传送的备份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未加密导致投标信息泄露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  **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全套纸质投标文件贰份。** |
| 17 | 电子招投标特殊情况处理方式 |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所有供应商递交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
| 18 | 评审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19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成员人数为3人及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的专家将按有关规定随机抽取产生。 |
| 20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四（1））**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四（2））**  **③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见附件四（3））**  **④供应商信用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截图加盖公章）（见附件四（4））**  **⑤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见附件四（5））** |
| 21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
| 22 |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评标结束后中标公告发布于浙江政府采购网，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 23 | 合同备案 |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日历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邮箱：[slzb15355937525@qq.com。](mailto:1322521566@qq.com。) |
| 24 | 解释权 |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约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25 | 其它 | **1.校内招标公告属于本采购文件的一部分**  **2.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3.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4.在投标文件解密前，请务必检验 CA 锁与所用电脑的兼容性，部分电脑因 CA 驱动未正常安装、USB 接口兼容性差等原因可能造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5.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及提醒操作的，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投标截止时间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 26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1.采购代理服务费：本次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4500元）；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若中标人未按要求及时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户 名：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201000279216174  开户行：浙江温州鹿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蒲鞋市支行民航路分理处 |

**一、说 明**

1. 本次招标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组织和实施。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联合体”：是指不同的供应商通过签署联合体投标协议，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2.5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6“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7“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8 “▲”且加下划线的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合格供应商要求**

3.1合格的供应商应满足采购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供应商可授权供应商代表以供应商名义参加本次采购的投标活动（包括投标文件的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等以及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4.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4.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往前追溯三年；

4.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4.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或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投标无效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询问、质疑、投诉**

5.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5.2供应商质疑

5.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5.2.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2.2.1质疑提交形式：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质疑联系人提交或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通过“询问质疑投诉”栏向采购机构内设的质疑联系人提交并上传书面质疑材料。

5.2.2.2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2.2.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5.2.2.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5.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6.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5.2.3.4事实依据；

5.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5.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相关格式内容。

5.2.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5.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5.3供应商投诉

5.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5.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5.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3.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相关格式内容。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供应商在收到该书面通知后，应立即书面回复确认已收到该通知。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供应商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

3.1 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关联定位、加密并递交。

3.2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上传。

**4. 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5. 投标文件的组成：**

5.1 投标文件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

5.1.1资格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1 | 投标响应函 | 附件一 |
| 2 | 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三 |
| 2.1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附件三（1） |
| 2.2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三（2） |
| 2.3 |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 | 附件三（3） |
| 2.4 | 供应商信用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 附件三（4） |
| 2.5 | 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 附件三（5） |
| 2.6 |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 |
| 说明：以上所需的各种实物照片、证书、证件、证明、执照需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 | |

5.1.2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1 | 商务条款、技术规格偏离表 | 附件四 |
| 2 | 同类项目业绩 | 附件五 |
| 3 | 服务方案 | 附件六 |
| 4 | 项目组织管理机制 | 附件七 |
| 5 | 认证证书 | 附件八 |
| 6 | 服务承诺 | 附件九 |
| 7 |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附件十 |
| 8 | 根据采购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评标细则，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 |
| 说明：以上所需的各种实物照片、证书、证件、证明、执照需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电子公章。 | | |

5.1.3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 |
| 1 | 报价一览表 | 附件二 |

5.2 投标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制作投标文件。**任何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均可能会导致对其不利的评定，该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投标报价**

6.1 供应商必须按附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均统一格式）内容填写报价及其它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署。

6.2 本次招标各部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3 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6.4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7． 投标有效期**

7.1**▲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投标应保持投标有效。**

7.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也可以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8.1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盖章及签署。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1. **评标委员会**

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3. 评标前准备**

3.1 投标文件签收及解密：由采购代理机构开始签收并开始解密投标文件。

3.2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3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供应商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完毕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结束解密投标文件。

**4. 开标评标**

4.1 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在线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只要有一项审查不合格，则该供应商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

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4.3 投标文件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和价格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按照采购文件中制订的评标方法进行综合评定打分，并提交评审报告。

**5. 投标文件的澄清**

5.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5.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电子传输形式。**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投标价格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核查，核查时发现投标报价内容不清楚可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5点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7. ▲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或不满足主要技术参数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资信响应文件或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6）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未做好节点关联导致关键内容缺失的；

（7）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8）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8.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9. 优化评审管理

9.1 根据浙财采监〔2022〕8号文相关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评审委员会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

10． 推荐中标候选人

10.1 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2名中标候选人。

10.2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分之和）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前二名的供应商推荐为该项目的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10.3 本次采购共分为1个标段。

11. 投标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如出现有效供应商＜3家时，本项目废标，由采购人决定是否重新组织招标。

**12. 评标细则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13. 未尽事宜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执行。**

**六、授予合同**

1.  **确定中标人**

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1.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 **中标公告**

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采购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 **中标通知书**

3.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签订合同**

4.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 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

4.3 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供应商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4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4.5 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

**4.6 合同一式四份，其中采购人二份，中标人二份。中标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应及时提交壹份合同扫描件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同时提交一份投标文件正式版的扫描件（PDF格式）供采购人备案用。**

5. **履约保证金**

5.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5.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采购人因中标人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5.3 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有效。项目验收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人。

**6. 合同履行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力**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七、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三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特别提示：以下为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合同条款的具体内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采购结果及中标人的承诺来拟订。**

甲方：温州肯恩大学

乙方：

年 月 日在温州肯恩大学的 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采购中，甲方接受乙方对本次服务的投标，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规和本合同的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价  （人民币元） | 合计  （人民币元） | 备注 |
| 1 | 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 1年 |  |  |  |
| 注：1.以上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 | | | | | |

**第二条：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2025年9月11日-2026年9月10日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三条：付款**

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合同金额的40%预付款给供应商，合同生效的半年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0%，项目完成通过采购方要求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

注：1.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按实际比例计；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在每年服务期满中标人完成该年度全部服务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后按实支付该合同全款。采购单位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相应金额的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

**以上所指的具备实施条件系指人员到位、设备已全部掌握和使用、全部交接完毕达到采购需求中的最低要求。**

**第四条：双方责任**

1.甲方

1. 提供相关的协助服务，配合乙方履行好合同义务；
2. 审核乙方服务的内容，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3. 有权核查乙方机构资质证书和现场人员执业资格证书；
4. 甲方有权对动物房及配套设施的管理、卫生和安全随时进行监督检查，并可邀请专业评估机构及相关部门对动物房及配套设施的使用、安全、卫生、管理状况进行检测；
5. 对服务组织、进度、质量、现场管理、服务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和检查。如乙方派出的服务人员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因素质、技术水平、服务质量、现场管理经验、采用的设备、文明安全等不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或投标文件中的承诺，造成现场管理混乱、服务质量和进度达不到采购文件中所承诺的要求时，甲方有权要求其重新调整充实服务人员，乙方必须接受，否则作违约处理，此时甲方可单方面终止合同。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相应经济损失。
6. 甲方承担动物房管理运行期间的水、电费用。
7. 动物房管理运行期间，甲方负责因设备及设施正常运行损耗或损坏的维修，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8. 设备及设施移交时，甲方必须保证设备及设施完好及运行正常，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相关正常运行记录证明，并提供相关设备及设施的使用培训。

2.乙方

1. 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和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
2. 乙方必须依法文明经营，并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和甲方的管理与监管。
3. 乙方需配置责任区域内制定完备的规章制度（必须经过甲方人认可），包括动物房日常运营管理、动物实验操作、培训和监督、动物房水电管理制度、动物房紧急事故处理预案、卫生制度等。
4. 动物房管理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各项卫生指标、安全指标，管理达不到要求时，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责任概由乙方承担。如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甲方保留经济处罚的权利。
5. 合同签订后，甲方对动物房现有的所有设施和资产进行清点，并当面向乙方移交。乙方要自觉爱护动物房所有财产和器材设备，合同期满时，必须保持财产和器材设备的完好，若有损坏（正常运行损耗或损坏的除外），承担相应的维修或赔偿。属于乙方装修的也需无条件移交甲方。
6. 服务期内经营动物房及附属设施的一切经营、法律和安全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7. 乙方在服务期内不得改变动物房及附属设施的结构。
8. 乙方签订合同后，不得转租给他人使用和经营，也不得许可第三人参与经营。经营中所有收入全部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从中牟利。
9. 进出校门服从甲方（学校）的交通管理及防疫管理等学校的管理规定。
10. 服务期间需做好相关设施设备运行管理台帐资料，每日水电使用报表，做好动物房水电使用成本核算工作，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定期呈报。
11. 乙方必须对驻点人员按规定进行政治审查和岗位培训，并对驻点人员定期进行职业道德教育，教育其端正服务态度，提高服务质量，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规范，维护甲方形象，服从领导。对不遵守劳动纪律、工作作风拖拉的员工，经查实后酌情处罚，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三日内替换该员工。
12. 服务期限届满或是合同提前解除的，乙方必须在期限届满或是合同解除之日起三天内将动物房所有财产和器材设备移交给甲方，并办理书面的移交手续。
13. 乙方有义务确保甲方实验数据的保密性，如果乙方涉及泄密实验数据，需承担后续责任。
14. 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责任。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年合同总额的30%的违约金；

2.乙方发生经政府相关部门或司法机构认定乙方负有主要责任的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情形时，乙方须承担全额赔偿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年合同总额的30%的违约金。

3.合同期满或是合同解除时，乙方未在期满或解除之日起三天内返还动物房所有财产和器材设备的，每迟延一日，应当向甲方支付年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4.合同期间内如遇不可抗力的原因而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时，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5.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驻点人员，发生一次须向甲方支付年合同总额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若服务期间发生两次该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1. 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 服务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服务期内运营权；没收履约保证金。若没收的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让、转租、转借、交换承包经营权。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承包经营场地的结构。
5. 乙方承担动物房内安全责任风险，乙方若存在一定安全过失，造成场地设施设备损坏或人员安全问题，甲方可根据损失金额扣除履约保证金；若情节恶劣，严重影响甲方名誉，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6.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承包经营场地用途（动物房）。
7. 利用承包经营场地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8. 进行非法经营活动。
9. 服务期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的，乙方应如期或按甲方通知的期限交还甲方运营权。乙方逾期归还，则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原日服务费用一倍的滞纳金，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还应承担因逾期归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0. 服务期满合同自然终止。
11. 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
12. 任何一方欲提前解除合同的，除本合同约定甲方具有单方解除权的情况或法律规定的法定解除情形外，应当提前3个月，将拟退出原因、退出时间等有关内容书面告知对方，并按实结算相关费用。乙方应承担其单方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免责条件**

1、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造成的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国家政策或学校总体规划需要拆除或改造已服务的动物房时，本服务合同自动解除，若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3、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服务费按照实际使用时间计算，不足整月的按天数计算。

4、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第八条：验收**

据甲方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的考核作为验收依据。

乙方承担验收相关的所有费用。

**第九条：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第十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
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4. 温州肯恩大学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采购文件以及投标文件、询标记录、中标通知书、温州肯恩大学 项目保密协议书和承诺书（如有）、安全责任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
5.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合同（如有）；
6. 本合同；
7. 温州肯恩大学项目保密协议书和承诺书；
8. 安全责任书；
9. 投标文件；
10. 采购文件；
11. 其他合同文件。

|  |  |
| --- | --- |
| 甲方（需方）：（盖章）温州肯恩大学 | 乙方（供方）：（盖章） |
| 甲方代表：  (签字） | 乙方代表：  （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工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 开户银行： |
| 帐号：1203202009045435292 | 帐号： |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页码**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注：《评分索引表》须编制在技术标内**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一 投标函**

**投标响应函**

温州肯恩大学：

根据贵方为 项目（编号： ）的采购邀请，我方（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包括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等三部分内容。

我方己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响应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明白并承诺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投标文件；

（四）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按要求提供投标函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附件二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备注 |
| 1 |  | 大写：人民币 |  |
| 小写：¥ |

**说明：1.报价均为含税价。**

1. **采购代理服务费应计入报价内。**
2. **投标报价包含供应商在承包范围内提供服务所需的人工费（含驻点人员的工资、福利、奖金、补贴、津贴、加班费、住宿等费用及“五险一金”等工资待遇）及因工作需要产生的差旅费、企业应缴税金和应得利润、突发应急及上级布置的专项任务、物价因素、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即“交钥匙工程”，实行固定总价包干。**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肯恩大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全权代表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编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职务：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3）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五选一）**

**说明：**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证照）。**

**（4）供应商信用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5）关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

致：温州肯恩大学、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就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承诺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记录为准。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承诺如有虚假，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情形，由采购人取消我公司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且由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报告至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经监管部门查证属实，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规定予以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我单位已知晓前述法律规定，对此无任何异议。

**注：**▲**本承诺函必须提供。**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商务条款、技术规格偏离表**

**商务条款、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  **条目号** | **采购文件**  **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  **对应规范** | **说明** |
| **技**  **术**  **规**  **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  **务**  **条**  **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没有填写此表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同类业绩**

**同类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订时间** | **用户联系人/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根据技术资信评分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六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七 项目组织管理机制**

**项目组织管理机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八 认证证书**

**认证证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九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十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温州市圣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供应商名称）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和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数量 | 预算金额(元/年) | 备注 |
| 1 | 温州肯恩大学动物房运营管理及相关设备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 1年 | 443000 |  |

**二、商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支付方式** | ▲服务费支付：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合同金额的40%预付款给供应商，合同生效的半年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80%，项目完成通过采购方要求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  注：1.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按实际比例计；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在每年服务期满中标人完成该年度全部服务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后按实支付该合同全款。采购单位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相应金额的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中标人账户。  **2.以上所指的具备实施条件系指人员到位、设备已全部掌握和使用、全部交接完毕达到采购需求中的最低要求。**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服务期限** | 2025年9月11日-2026年9月10日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验收标准** | 根据温州肯恩大学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的考核作为验收依据。中标人承担验收相关的所有费用。 |

**三、技术要求**

1.温州肯恩大学动物设施概况

动物设施概况：负一层，实验动物使用设施，面积约340平方

|  |  |  |  |
| --- | --- | --- | --- |
| 区域 | 用途 | 实验室类型 | 全年运营 |
| IVC房间 | 动物饲养和常规实验操作 | 大鼠饲养室，小鼠饲养室，隔离观察室 | 设施全年运营，门禁权限管理；白天工作时间人员正常进出，晚上保安巡查并有远程报警提醒。 |
| 实验室 | 动物实验，手术操作，仪器设备放置 | 操作室 |
| 解剖室 | 动物安乐死，取材，动物尸体暂定 | 操作室 |
| 污物暂存间 | 饲料、垫料污物暂存点 | 辅助区域 |
| 清洗区及物品暂存区 | 饲垫料暂存，笼器具清洗灭菌，无菌物品暂存 | 辅助区域 |
| 更衣区 | 人员出入动物设施通道 | 辅助区域 |
| 维保设备清单（维保服务从2025年12月15日起至本合同服务期结束止）：  （1）屏障维保，包括：①空气处理设备（风机）②水气系统（纯水机、压缩机、自来水等）③电气设施（灯具、电路）④监控系统⑤围护结构  （2）智控调节  （3）空调机组  ▲**注：因驻场人员或工程师业务不熟悉，导致设备在维修过程中造成再次不可修复的损坏，应由中标单位承担损失。（提供承诺函）** | | | |

2.动物设施服务工作职责

2.1动物房日常运营管理：

* 1. 制定相关的动物设施SOP。
  2. 采购需求提交和到货物品及动物的接收。
  3. 实验动物日常饲养管理。
  4. 物品清洗灭菌，卫生保洁，废弃物处置。
  5. 动物设施进出人员管理。
  6. 设施日常运营数据记录。
  7. 实验动物健康监测，状态异常动物的上报及处置。
  8. 协助处理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如火灾、紧急救援等，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确保实验人员及实验的安全。

2.2动物实验操作：

* 1. 根据课题组要求进行基础的实验操作，包括日常垫料、饲料替换。
  2. 发放动物实验申请表，指导、审批动物实验申请。
  3. 协调动物笼位资源分配，协调动物设施内场地与仪器共享，信息更新与发布。

2.3培训和监督：

* 1. 对需要进出动物房的人员进行培训，发放准入申请表格，指导准入申请流程，安排人员准入培训与考核，授权门禁权限开通，管理登记权限。
  2. 动物福利和生物安全的相关培训。
  3. 教导正确的动物设施进出流程，设施使用中的注意事项，确保人员及实验动物的安全，资源的有效利用。
  4. 监督设施进出人员的操作符合规范，有发现违规行为及时上报给动物设施对接老师。

2.4其他任务

* 1. 积极参与动物房相关的其他任务，包括但不限于配合相关单位的外部检查与抽查、配合填写相关的数据报告等。
  2. 持续提出优化流程和服务建议，推动动物设施运营工作的不断改进。
  3. 实验耗材库房的管理，动物房基础设备的简单维护等。

3.岗位要求

3.1本项目要求实际到岗人员数不少于3人（含动物实验室负责人），实际数量以采购人需求为主。

3.2供应商拟派遣本项目服务团队驻点人员结构合理，要求入驻本项目的服务团队具有动物设施运营管理和大小鼠饲养管理经验。

3.3中标人派遣本项目的驻点人员必须经采购人认可后才能录用，所有驻点人员均为专职人员，不得兼职。

3.4前期驻场工作人员基础工作培训由采购人及外包单位负责，后续发生人员变动，由外包单位对驻场人员进行全面岗前培训。

3.5驻场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保守秘密、品行良好，无违纪犯罪记录，体貌端正，无不良嗜好，无重大病史和传染疾病，无残疾、无明显疤痕和纹身标志、反应敏捷、行动灵便。

3.6驻场工作人员的语言要求为普通话标准，同时需具备英语作为工作语言的能力，口语表达流利，书写清晰。

3.7驻场工作人员能胜任晚班，周末，节假日工作要求。

3.8驻场工作人员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括工资、奖金、福利、保险等，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如发生劳动纠纷一律与温州肯恩大学无关。

3.9外包组长对驻场驻点人员进行管理与排班，提醒工作人员按时上岗，按约履行工作职责。

3.10每个合同期内，动物实验室负责人应保持稳定，原则上不得更换；其他驻点人员的更换人数不超过总人数的30%，确因特殊原因须更换人员，须提前15个工作日与采购人协商，同意后方可更换。遇驻点人员休假，应及时安排替补人员。

4.服务要求

4.1按时到岗值班，遵守值班要求，不得迟到早退，不得擅自离岗。

4.2熟悉服务部门的工作流程、工作内容和规章制度，等独立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4.3在动物设施内不得从事与设施无关的工作，不得影响实验人员的实验操作。

4.4服务意识强，随时发现并提醒各种不安全，不符合动物福利的行为，无法解决的问题及时上报至采购人，任何情况下不得与实验人员发生冲突。

4.5为实验人员提供安全，干净，舒适的实验环境，加强巡视，及时发现问题或反映实验人员的意见和建议，向采购人报告，不得存在隐瞒不报的行为。

4.6每年度需提交整年动物房设施运行管理记录和台账等所有详细资料

5.考核方法

5.1驻点人员监督：采购人对日常操作规范，驻点人员言行举止等可随时进行抽查并记录。

5.2驻场人员应遵守动物设施各项规章制度，如遇发生违反规定的行为，工作人员在工作态度、工作质量、工作责任感、沟通与合作能力等方面对动物设施造成影响，可将情况通报给中标人，对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警告、辞退及相应处罚。如造成动物设施财务损失，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追偿，按照损毁物品进行赔偿。

6.其他要求

6.1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合格人员，并提供项目组人员的真实资料（姓名、性别、年龄、学历、特长、职务、本人照片等，不得弄虚作假。

6.2中标人需提出详尽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保证在项目执行期间，能够及时为采购人提供快速有效的售后反馈服务，与采购人建立良好的沟通与反馈机制，采购人能够及时掌握项目进度及服务质量并随时提出指导意见，确保项目顺畅运行。

6.3根据本项目服务要求当中规定的人员要求、工作内容、工作时间等相关的具体要求，中标人对服务质量管理提出保障措施。

6.4根据采购人的要求，中标人需加强服务意识，严格工作纪律，在提高用户满意度、配合采购人工作方面要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中标人派驻人员因工作失职而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6.5需保证动物房在合同期内的维保，做到一个月来一次定期巡查并做好记录；若设备出现故障，接到采购人通知，需要在48小时内响应。

6.6驻点人员因工作需求产生的差旅费及住宿费，由供应商承担。

7.人员要求

1.动物房需配置3名员工

* 1. **▲**动物房管理人员需有兽医资质，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服务期间至少一次参加省动物协会组织的培训或相关活动。
  2. 内屏障区技术人员需专科及以上学历。
  3. 屏障区外清洁人员无学历要求，但是工作需稳定，负责。

1. 驻点人员工作时间以动物房实际运营时间为准，若采购人寒暑假期间动物房需正常运营，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采购人运营动物房，投标报价须包含该费用。
2. 动物房运营时间：8：00至16：30；16：30至20：00须至少一人值班。

**四、其他**

**1.除采购文件中所明确的采购需求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且性能相当于或高于所明确采购需求的产品参加投标报价。同时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作出详细对比说明。**

**2.带“▲且加下划线”的有关技术和商务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无效。带“★”条款为重要条款。**

**3.如技术要求中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4.技术部分中如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由不清晰或者模糊造成无法判断证明材料是否符合要求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负偏离。**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根据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审办法。**

**一．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确保工程质量、交货期，节约投资，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二． 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开始解密投标文件；

2.供应商解密投标文件；

3.采购代理机构结束解密投标文件；

4.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线资格性审查；

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6.在政采云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7.在政采云系统上公开报价情况；

8.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9.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四． 评标办法**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其中商务技术70分（商务技术权70%），报价30分（报价权值30%）。即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

2.投标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如出现有效供应商＜3家时，本项目废标，由采购人决定是否重新组织招标。

**五. 综合评分法**

**1．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每人一张评分计算票，并记名。投标文件各项评分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分，如某张票的一个因素项目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票无效。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供应商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各供应商技术分得分（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2位）。**

**2、商务技术评分（70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内容及方法 | 分值 | 备注 |
| 1 | 同类项目业绩 | 根据投标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合同打分。  注：提供完整的合同加盖供应商公章，1个得1分，最高得1分。  **（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1 | 客观分 |
| 2 | 服务方案 | 1、针对动物房整体策划方案，方案的整体思路清晰全面，重难点及客户需求分析合理，服务保障措施具有可操作性得10分；方案内容缺项、重难点分析欠合理、保障措施欠完善得7分；方案不全、无分析、保障措施有明显缺失得4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10 | 主观分 |
| 2、供应商针对拟本项目服务人员组成设置科学合理，具有人员安排方案，所提供的人员配置、人员安排方案和岗位职责明确且符合要求，各岗位职责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8分；人员组织、人员安排方案和岗位职责欠清晰，可操作性不强得5分；方案不全的得3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8 | 主观分 |
| 3、具备员工招募、上岗、培养教育、日常管理、薪酬待遇等制度方案，制度齐全有可操作性得8分；制度方案欠完善，实操性不强得5分；方案不全的得3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8 | 主观分 |
| 4、有针对动物房各区域保洁服务方案，对不同功能的保洁区域、不同时段制订计划性且可行的服务措施和细节方案得7分；有方案，但未体现计划性服务措施和细节得5分；方案不全的得3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5、有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具体细节且措施完整有效得7分，应急预案欠完整，措施欠完整得5分；方案不全的得3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6、有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品质保证措施方案，内容须包含：进场方案、内部质量监管方案。进场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人员交接方案、人员更换方案等内容。内部质量监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员工考核机制、监管计划、监管合理性分析等内容；且方案详实，科学合理，可行性、针对性强、逻辑合理的得7分，方案欠完整得5分；方案不全的得3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3 | 项目组织管理机制 | 根据管理服务组织机构设置（附组织机构图）、运作流程（附运作流程图）、激励机制、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和信息反馈渠道及处理机制等是否科学、合理、高效。方案详实，科学合理，可行性、针对性强、逻辑合理的得7分，方案欠完整得5分；方案不全的得3分；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7 | 主观分 |
| 4 | 认证证书 | 投标供应商具有动物房使用许可证的得3分。  注：证书在有效期内，提供扫描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5 | 服务承诺 | 在符合采购需求和考核标准基础上，有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服务承诺，不局限于动物房的工作，在规定的工作时间里，还要承担采购人指派的其余工作等，更贴近采购方管理服务需求的得6分；方案承诺一般的得4分；方案不全的得2分；方案承诺差的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6 | 主观分 |
| 1.承诺本项目中所派的所有人员均由采购人统一调配、服从采购人工作调配的得3分，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2.承诺服务期内协助采购人取得动物房资格证的得3分，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已提供承诺但最终无法取得的，结算时扣除合同金额5%。 | 6 | 客观分 |

**2.报价评分（30分）：**

2.1资格及符合性审查通过的有效供应商进入报价评分。

报价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1）有效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其报价分为满分30分；

2）报价分=（评标基准价/供应商投标报价）×30。

注：以上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2位

**投标如缺少须提供的一种功能或配置或服务，该价格将在其投标价的基础上加上其他供应商相应分项价格的最高价。如若中标，该缺漏项费用将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报价不做调整。**

1. 供应商的综合评分为“商务技术分”和“报价分”的总计。

**六． 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分之和）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前二名的供应商推荐为该项目的第一和第二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七．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后，中标结果在财政部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 供应商义务**

供应商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等问题。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归档备查。